



Enviro Energ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enviro-energy.com.hk>

(股份代號：8182)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載有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統稱「本集團」或「環能」)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成分；(ii)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向閣下提呈環能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回顧二零零九年，本人相信本年度實為國際業務整體最具挑戰之時刻之一，同時亦為本集團最具意義及生產力的年度之一，年內發現大量非常規天然氣，提升煤層氣試產及持續石油生產均錄得長足進展。經過二零零八年之打擊後，全球經濟終見復甦，而踏入新一年，有關復甦跡象亦得以維持，當中尤以能源業為甚。本集團現行大部分業務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為基地，而中國的經濟增長再次回復強勁，增幅更是傲視全球。

本集團從事以原始及經提升的方法供應能源的業務，現時集中發展上游碳氫化合物生產。本集團集中發展提升碳氫化合物生產，亦是本集團務求減低碳氫化合物應用對環境之影響的企業目標之一，並已選定具潛力作二氧化碳減排及儲存之項目。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分部為常規石油生產、非常規天然氣勘探及發展，以及提升碳氫化合物生產以及碳管理，年內全部均有所增長或維持業務水平。本集團的團隊在如此波動不定的環境下仍能取得此成績，實為傑出表現，並印證本集團資產及員工的質素。

能源供應波動不定，於非常規天然氣供應之迅速發展顯然易見，尤其是北美洲之頁岩氣供應為甚。成功按大規模方式採用新生產技術已扭轉北美洲之燃氣供求平衡，最終或會於未來數年內影響全球供應模式。新生產技術可予轉讓，故可為其他大陸及國家增闢可能性，當中包括中國，該地之頁岩氣潛力被指為約達26萬億立方米。本人認為，本集團實為中國西部偏遠地區發展此潛力極優厚之業務之先驅。

北美洲燃氣的供應變化，其策略重要性在於當地已發展新燃氣供應，而當地正是燃氣市場所在。同樣地，本集團在中國本土新興燃氣市場的定位的策略重要性，基於輸送方法相對輕便，且項目生產時間較短，故更勝潛在從外進口液化天然氣的長遠發展。本集團於中國的非常規天然氣項目已訂有一項生產分成合同，勘探及測試工作亦非常先進，故該等項目達致日後生產、盈利及創建價值的路更短更直接。

過去一年，見證國際間未能就全球氣候變化的下一步達成協議，哥本哈根氣候會議的國際磋商未能得出結論。然而，在談判決裂後，大眾對能源政策、能源安全以及氣候轉變的討論未有減退。正當發達國家呈現經濟復甦之際，中國和印度等發展中國家的人口及工業生產亦持續增長，令能源消耗承受沉重上調壓力，同時對能源供應構成威脅，並對地球生態環境構成壓力及威脅。相信如此雙重威脅並不會於可見將來減退，且更是刻不容緩。

來自此雙重威脅的壓力即使挑戰重重，但同時在權衡風險和回報下，對具備適當項目組合的投資者而言亦帶來機遇。展望未來，預期主要國家的監管環境將繼續演變，並為能正面應付該雙重威脅的能源公司帶來裨益。考慮到此等問題的潛在影響，本人預計市場亦將出現更多機構投資者。

為應對上述所有問題，全球必須在能源設施方面作出龐大投資。國際能源組織最近表示，各國政府必須率先為碳採集及儲存實證項目提供直接資金或財務優惠，而G8國家已宣布承諾於二零一零年前斥資300至500億美元進行二十個大型碳採集及儲存項目。

對本集團而言，預期能源供應項目將出現重多投資機會，並將同時碳氫化合物分部開發及商業生產清潔能源技術。現時全球市況非常清晰，一方面，必須盡快開發新技術，而碳採集及儲存的發展以及此技術大行其道，僅可透過於未來十年實行一連串大規模對準型實證項目始能實現。此等實證項目可能最適合由能源、石油及燃氣業內工業企業因應市場清晰明確的訊息及政府提供優惠待遇下進行。對本集團而言，本集團將於來年進行注入二氧化碳的提升煤層氣試驗生產，而本集團更是全球極少數以此方式履行其對碳採集及儲存的企業承諾的公司。

在需求增長強勁、大型資本投資長期得到資本市場支持及得到政府支持下，高瞻遠矚的能源公司將為股東的投資創造豐厚價值。本集團正是其中一員，並預期本集團的低碳投資的長遠策略將成為環能確立市場領導地位之基礎。

本人對於既定發展路向仍然充滿信心，而旗下的世界級管理團隊雲集出類拔萃、經驗豐富的能源專家及工程師、以及金融及法律專才，在他們的支持及英明領導下定能帶領本集團邁步向前。制定綜合的方針對解決全球複雜能源問題起關鍵作用，而透過挑選適當的項目投資，本集團將能成為能源供應業界翹楚，並為股東提供最大回報。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董事會**」）對本公司的尊貴股東及業務夥伴的鼎力支持，以及本公司團隊就本集團之迅速發展作出卓越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發展涉及常規石油、非常規天然氣及現代化石油及天然氣相關環保技術之環保能源相關項目。

業務回顧

常規原油業務

本公司間接擁有乾安石油開發有限責任公司(「乾安」)50%權益，該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合資公司，而乾安另外50%股本權益由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石油」)擁有。中石油之「H」股及美國預託股份分別於聯交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New York Stock Exchange, Inc.)上市。乾安之主要業務為開採石油資源及生產石油。

於二零零九年，中國原油價格由年初每桶約40美元升至本年度最後一季介乎每桶約60美元至70美元之水平。作為乾安兩個油田作業者之中石油之原油生產水平自本年度第一季平均每月生產約5,000桶提升至本年度最後一季平均每月生產約11,000桶。

非常規天然氣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TerraWest Energy Corp. (「TWE」)股本中現有已發行普通股及優先股約61.07%，或按全面攤薄基準則相當於TWE股本中已發行普通股、優先股、認股權證及未行使購股權約65.48%。TWE與中聯煤層氣有限責任公司(「中聯煤」)於有關位於中國西部偏遠地區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新疆」)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日之產品分成合同(「產品分成合同」)中分別持有47%及53%權益。產品分成合同之管理最近已轉移予中石油煤層氣有限責任公司。根據產品分成合同的條款，TWE擁有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煤層氣(「煤層氣」)及液烴的權利。產品分成合同中的煤層氣被確定為儲存於1,500米深若干已命名的侏羅紀地質層中的氣體。產品分成合同為期30年，生產期最多為20年，初步勘探期為5年。

於二零零九年，TWE完成產品分成合同指定部分之地質測繪及勘察工作，並繼而於三個位置開始鑽探。其中兩個鑽井是計劃鑽挖侏羅紀八道灣組(「J1B」)煤層的整個截面，另一個鑽井是計劃鑽挖侏羅紀西山窩組(「J2X」)煤層，以作取樣及進一步分析。全部三個鑽井均已按計劃完成，且現正分析取樣，以得出煤層及周邊岩石之煤層氣含量。所有煤井均以地質儀器進行記錄。

TWE亦已按計劃完成於煤井LHG 08-01之氣流試驗。TWE之鑽井工程師已完成鑽井維修計劃，並已召集不同的地方承辦商提供實地服務。氣流試驗成功，煤井透過煤層自鑽孔產生水及天然氣。煤井並毋須進行任何類別之人工催化工作，所產生氣體能燃燒。TWE已於煤井LHG 08-03展開工程，將形成部分目標煤層的完井設計。此等完井設計將作為計劃於二零一零年進行的試產鑽井的範本。

年內，TWE自對於二零零八年鑽探LHG 08-03時產生之鑽屑所得取樣進行之化驗室分析得出理想結果。該等樣本首先於化驗室內釋出氣體，然後進一步分析全有機碳含量及礦物成份，即潛在蘊含天然氣岩石之主要特徵。化驗室試驗結果顯示，J1B樣本之全有機碳含量介乎0.9%至11%，其中五個樣本介乎4.30%至11.03%，而樣本之全有機碳含量平均數為4.47%，被視為極佳之分析結果。

環保科技

根據本公司、中聯煤及Petromin Resources Ltd. (「**Petromin**」)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之合作協議(「**合作協議**」)而營運的深層非開採煤層的二氧化碳封存及提升煤層氣項目(「**合作項目**」)於二零零九年繼續順暢發展。合作項目為一項單井試行項目，涉及於目標煤層注入二氧化碳，以測試二氧化碳封存能力，繼而測試經提升煤層氣之生產。根據合作協議，中聯煤作為作業者於合作項目中持有60%參與權益，而本公司及Petromin各自分別持有20%參與權益。合作項目位於中聯煤在中國山西省沁水盆地Shizhuang北塊。沁水盆地為中國其中一個產量最高之煤層氣產生地區，該盆地之煤層預期可作產生提高煤層氣。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中聯煤於合作項目範圍展開煤井作業，項目範圍已擴大至試驗煤井SX-001以外5平方公里。三家參與公司已就合作項目第二期潛在進一步擴大範圍展開磋商。煤井SX-001已開始脫水工程，以準備將二氧化碳注入目標煤層。現行作業階段將提供有關自第3號(厚度約5米)及第15號(厚度約6.6米)目標煤層得出之水及煤層氣生產基本數據。此項工作將繼而進入二氧化碳注入階段，計劃於二零一零年第一季後期或第二季初進行。本公司與Petromin共同負責提供合作項目所需若干專業服務及設備。本集團之技術夥伴加拿大阿伯達研究院已代表本公司及Petromin提供有關專業知識，包括注入二氧化碳時所用的鑽井設計，有關設計將構成向鑽井注入二氧化碳及鑽井其後營運的基礎。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加拿大總理宣佈，加拿大政府透過注入500,000加元對等資金支持合作項目。該等資金乃根據加拿大參與由六個國家組成之亞太夥伴計劃(Asia Pacific Partnership)之支持而作出，該組織合作推動創新環保可持續技術及清潔能源項目。

本公司另於二零零九年獲全球碳捕獲與封存研究所(Global Carbon Capture and Storage Institute,「GCCSI」)接納為成員之一。GCCSI的核心目標是加快碳全球捕獲與封存(CCS)項目的商業化運用，成員包括全球多家最為重要之能源企業。本公司把握GCCSI所帶來全球合作機會，並全力支持此項獨特而重要之組織之理念。

業務前景

常規原油業務

中國的常規原油業務自年內各種利好消息下，於二零零九年年結時錄得佳績。根據美國能源信息署，隨著中國經濟刺激方案持續帶動石油耗用量及經濟增長，中國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的實際燃油耗用量較二零零九年早前水平上升每日約900,000桶，或約12%。於年結時，原油市價維持於每桶70美元以上(West Texas Intermediate, WTI)，反映全球普遍利好經濟消息。

展望未來，全球復甦跡象將會維持，惟可能仍然變化不定。有鑑於此，本集團將繼續檢討可提高乾安油田證實儲量、石油採收率及產量的進一步發展機會，並預期將繼續與油田作業中石油進行磋商。

非常規天然氣業務

鑑於潔淨能源需求殷切及社會對環保問題的關注，煤層氣被視為另類潔淨能源之主要來源，有助緩和全球多個地區內天然氣嚴重短缺的情況。於中國，多項利好政策及獎勵措施已施行以鼓勵煤層氣的勘探和使用。此等政策及獎勵包括豁免增值稅、減輕企業所得稅、優先使用管道運輸及煤層氣銷售價格補助。根據「十一五」計劃，中國之目標為於二零一零年前，全國煤層氣年產量超過一百億立方米。著手集中在國內勘探、發展及生產無疑對非常大規模且生產時間長的進口設施而言，將可減輕進口燃氣及相對需求的壓力。

由於優質煤層資源遍佈全國，中國被視為全球煤層氣業務發展前景最佳的地區之一，而就中國而言，新疆Junggar盆地被視為國內煤層氣業務發展前景最佳的地區之一。

國際頁岩氣發展情況

非常規天然氣勘探及生產仍然為國際能源社會中之熱話，而基於參與此領域之各方所帶來重大價值，本集團正密切跟進有關發展。除了北美持續迅速發展頁岩氣(國際大型公司埃克森美孚近期宣布以數十億元收購美國一家頁岩氣生產公司)外，據報國際巨擘蜆殼與埃克森美孚均已在西歐開展頁岩氣勘探工作。此外，蜆殼已宣佈與中石油合作於中國四川盆地進行頁岩氣勘探工作。

本集團認為，國際的頁岩氣工作不斷擴張，肯定了本集團於中國非常規天然氣之策略是早著先機並且具備領先優勢。

財務回顧

石油及燃氣分部

常規原油業務

鑑於本年度第四季平均每月生產約11,000桶原油及中國原油價格維持每桶約60美元至70美元水平，故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乾安之業績錄得輕微改善。然而，由於國內原油價格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相對偏低，故本集團應佔乾安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虧損約為3,3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溢利約3,2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計及國際油價波動及市況變動後，本集團審閱其於乾安之權益的可收回金額，並因而確認減值虧損約59,700,000港元，並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中確認(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約227,800,000港元)。

非常規天然氣業務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非常規天然氣業務仍處於勘探及評估階段。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生數項交易，致令本集團持有之TWE權益水平錄得淨增加，有關詳情載於下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一段。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一日，本集團按總額630,000加元(約相當於4,200,000港元)購入Petromin所發行9厘次級無抵押可換股債券(「債券」)。債券獲全面轉換後，Petromin將向本集團配發及發行最多3,150,000股新普通股。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券約為3,900,000港元，並已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資訊科技(「資訊科技」)及網絡基礎設施分部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將資源集中投放在能源相關業務，並且縮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及服務業務之規模。由於本集團更改業務模式，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資訊科技相關業務之收益約為3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約2,200,000港元)。

行政及經營開支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及經營開支約為44,1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約163,900,000港元)，減幅約為73.1%。此項大幅減少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而於上個財政年度則因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內進行多項收購而產生。另亦因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股份支付款項之開支減少，僅共授出33,150,000份購股權，以股份支付款項之開支約為4,5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授出35,400,000份購股權，以股份支付款項之開支約為32,900,000港元)。

其他全面收入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換算加拿大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大幅增至約109,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虧損約27,300,000港元)，因為於換算本集團之加拿大附屬公司之賬面值時，加拿大元(功能貨幣)兌港元(呈列貨幣)大幅升值約16.6%。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運經費主要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經先前股份配售籌集所得資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79,5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3,7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約為2.5(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

本集團採用穩健的庫務政策來管理現金及財務事宜，集團的庫務活動主要在香港進行。銀行結餘及現金現時存放於港元、美元及加元之計息銀行賬戶。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資產淨值約854,7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41,000,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TWE旗下非常規天然氣業務之石油及燃氣礦區增加。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無債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於日常業務中產生以外之應付款項，故資本負債比率為零(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賺取的收入及支付的費用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加元及美元列值。雖然美元兌加元之間的匯率出現波動，但本集團面對之匯率波動風險甚微。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匯兌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訂立遠期合約及利用適用的衍生工具對沖外匯風險。

重大投資及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亦無有關重大投資之未來計劃。本集團將繼續於能源相關項目開拓新機遇，並於中國及海外物色潛在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現數項交易導致本集團所持TWE權益錄得淨增加：

- (i)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一日，Petromin行使其認股權證，以500,000加元(約相當於3,200,000港元)購買TWE 16,666,667股新普通股。行使後，Petromin持有TWE 56,666,667股普通股及700,000股優先股，相當於TWE股本中現時已發行普通股及優先股約30.90%及持有23,333,333份TWE認股權證。本集團透過Chavis International Limited(「Chavis」)持有之TWE股權繼而由約63.91%攤薄至約58.17%。

是項交易後，TWE仍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因此，Petromin所付代價與本集團被視作出售TWE資產淨值賬面值之相關部分間之差額約35,100,000港元已列入權益。

- (ii)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七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ces Diamond International Limited完成以代價2,000,000加元(約相當於14,100,000港元)認購TWE普通股40,000,000股、A認股權證40,000,000份及B認股權證40,000,000份。是項認購後，本集團於TWE之控制權益由約58.17%增加至65.58%。

是項交易後，TWE仍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因此，所付代價與所收購TWE資產淨值賬面值相關部分之差額約48,700,000港元已列入權益。

(iii)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Petromin按總行使價約500,000加元(約相當於3,600,000港元)行使16,666,667份TWE認股權證，以認購TWE股本中16,666,667股新普通股。行使後，Petromin持有TWE 73,333,334股普通股及700,000股優先股，相當於TWE當時已發行普通股及優先股總額約30.55%。交易後，本集團持有相當於TWE股本中當時已發行普通股及優先股約61.07%，或按全面攤薄基準計算，相當於TWE股本中已發行普通股、優先股、認股權證及未行使購股權約64.25%。

是項交易後，TWE仍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因此，Petromin所付代價與本集團被視作出售TWE資產淨值賬面值之相關部分間之差額約31,400,000港元已列入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予以披露之重大收購／出售。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11,5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2,1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及加拿大共聘用22名(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根據僱員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發放僱員薪酬。

除基本薪酬外，經參考本集團之業績及個人表現後，或會向選定員工授予購股權。本集團亦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及退休福利以及培訓計劃。

綜合損益表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經重列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七年 八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千港元
收入	5	310	2,213
銷售成本		(246)	(1,818)
毛利		64	395
其他虧損淨額		(509)	—
收購折讓		—	367,973
行政及經營開支		(44,095)	(163,936)
融資收入		42	6,833
應佔溢利減虧損：			
— 除減值虧損前之共同控制實體		(3,279)	3,198
— 共同控制實體之減值虧損		(59,748)	(227,802)
除稅前虧損		(107,525)	(13,339)
所得稅	6	—	—
年／期內虧損		(107,525)	(13,339)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06,595)	(11,146)
少數股東權益		(930)	(2,193)
		(107,525)	(13,33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以每股港仙呈列)	7		
基本		(4.56)	(0.49)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重列)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3,531	4,19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710	70,290
可供出售投資	1,411	659
石油及煤氣礦產	1,022,216	860,734
會所會籍	2,370	2,370
	<u>1,032,238</u>	<u>938,251</u>
		524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	8	1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85	4,895
自共同控制實體收取之款項	19,401	14,69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934	—
銀行結餘及現金	79,513	133,740
	<u>104,247</u>	<u>153,415</u>
		489,859
總資產	<u>1,136,485</u>	<u>1,091,666</u>
		490,383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080	5,842
股份溢價及儲備	549,456	603,879
	<u>555,536</u>	<u>609,721</u>
少數股東權益	299,118	231,302
	<u>854,654</u>	<u>841,023</u>
		483,146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40,941	206,578
	<u>240,941</u>	<u>206,578</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9	13,607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27,283	31,734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80
	<u>40,890</u>	<u>44,065</u>
		7,237
負債總值	<u>281,831</u>	<u>250,643</u>
		7,237
總權益及負債	<u>1,136,485</u>	<u>1,091,666</u>
		490,383
流動資產淨值	<u>63,357</u>	<u>109,350</u>
		482,62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95,595</u>	<u>1,047,601</u>
		483,146

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並就重估可供出售投資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作出調整。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需要運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於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本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本變動報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比較款額連同相關附註則涵蓋自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七個月期間，因此，有關款額或未能與本年度所示款額相比較。董事決定將結算日與本集團上游石油及燃氣勘探分部兩個主要業務單位Chavis及泓資有限公司(「泓資」)之法定年結日相配合，原因為有關調整有助本集團易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

此項經修訂準則禁止於權益變動表中呈列收入及開支項目(即「非擁有人權益變動」)，並規定「非擁有人權益變動」須於全面收益表中與擁有人權益變動分開呈列。因此，本集團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所有擁有人權益變動，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呈列所有非擁有人權益變動。比較資料已重新呈列以符合經修訂準則。由於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僅影響呈列方面，故對每股盈利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

此項修訂規定須作出有關公平值計量及流動資金風險之額外披露，特別是此項修訂規定須按公平值計量級別披露公平值計量資料。由於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僅產生額外披露，故對每股盈利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股份付款」—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

此項修訂與歸屬條件及註銷相關，並釐清歸屬條件僅可為服務條件及表現條件。股份付款其他特性並非歸屬條件。此等特性將須計入與僱員及其他提供類似服務人士之交易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而不會影響預期於授出日期後歸屬之獎勵數目或其估值。所有註銷(不論由實體或其他人士作出)均應以相同會計方法處理。本集團及本公司已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此項修訂對本集團或本公司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當中規定採取「管理方針」，以內部呈報所用相同基準呈列分部資料，即與向主要營運決策人作出之內部呈報更為一致。採納此項準則對本集團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3. 前期調整

本集團已對其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數項前期調整(「前期調整」)。前期調整主要包括有關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有關收購泓資及Chavis兩項收購之會計處理所作調整，於計算共同控制實體減值虧損之算數錯誤及確認花紅之定點錯誤。

由於作出前期調整，本集團已重列其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業績，由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18,300,000港元改為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11,100,000港元。基於前期調整，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值亦由約1,115,100,000港元減至1,091,700,000港元，而權益總額由約862,200,000港元減至841,000,000港元。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採納此項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構成影響。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後，本集團已重新評估營運分部，而非按之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識別之業務分部，以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內部呈報之資料為基礎。

管理層以按經行政總裁審閱用以作出策略決定之報告確定營運分部。行政總裁按營運及地區考慮業務。

與向本集團行政總裁內部呈報資料之方式一致，本集團呈列以下可呈報分部：

- (i) 於香港之資訊科技相關服務
- (ii) 乾安—於中國之石油勘探、開發及生產
- (iii) TWE—於中國之煤層氣及天然氣之勘探、開發及生產

為評估分部之表現及各分部間之資源分配，行政總裁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 (a) 分部資產包括可供出售投資以外所有有形及無形資產以及流動資產、會所會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未分配企業資產。
- (b) 分部負債包括應付一名董事款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企業負債以外所有負債。
- (c) 分部業績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銷售及開支、收購折讓、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行政及營運開支以及財務收入而分配至可呈報分部。分部間並無任何交易。可呈報分部之收益及開支以除稅前虧損為基準呈報。

本集團可呈報分部之收益及虧損以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分析如下：

	於香港之 資訊科技 相關服務 千港元	於中國之石油 及燃氣勘探 乾安 千港元	TWE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310	—	—	310	
毛利	64	—	—	64	
行政及營運開支	(1,797)	—	(3,948)	(5,745)	
應佔溢利減虧損：					
—除減值虧損前之共同 控制實體	—	(3,279)	—	(3,279)	
—共同控制實體之減值虧損	—	(59,748)	—	(59,748)	
分部業績	<u>(1,733)</u>	<u>(63,027)</u>	<u>(3,948)</u>	<u>(68,708)</u>	
未分配：					
其他虧損淨額				(509)	
行政及營運開支				(38,350)	
財務收入				<u>42</u>	
除稅前虧損				<u>(107,525)</u>	
所得稅				<u>—</u>	
年內虧損				<u>(107,525)</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599	22,111	1,029,133	1,051,843	
未分配資產				<u>84,642</u>	
資產總值				<u>1,136,485</u>	
分部負債	79	—	256,539	256,618	
未分配負債				<u>25,213</u>	
負債總額				<u>281,831</u>	
	於香港之 資訊科技 相關服務 千港元	於中國之石油 及燃氣勘探 乾安 千港元	TWE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注資	<u>56</u>	<u>—</u>	<u>15,693</u>	<u>729</u>	<u>16,478</u>

本集團可呈報分部之收益及虧損以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分析如下：

	於香港之 資訊科技 相關服務 千港元	(重列)		綜合 千港元	
		於中國之 石油及燃氣勘探 乾安 千港元	TWE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列					
分部收益	2,213	—	—	2,213	
毛利	395	—	—	395	
收購折讓	—	—	367,973	367,973	
行政及營運開支	(4,683)	—	(1,068)	(5,751)	
應佔溢利減虧損：					
— 除減值虧損前之共同 控制實體	—	3,198	—	3,198	
— 共同控制實體之減值虧損	—	(227,802)	—	(227,802)	
分部業績	(4,288)	(224,604)	366,905	138,013	
未分配：					
行政及營運開支				(158,185)	
財務收入				6,833	
除稅前虧損 所得稅				(13,339)	
期內虧損				(13,33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720	84,984	867,803	953,507	
未分配資產				138,159	
資產總值				1,091,666	
分部負債	696	—	222,023	222,719	
未分配負債				27,924	
負債總額				250,643	
	於香港之 資訊科技 相關服務 千港元	於中國之 石油及燃氣勘探 乾安 千港元	TWE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列					
注資	320	—	18,742	4,910	23,972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收益均全部來自於香港之資訊科技相關服務，有關營運實體在香港註冊成立。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可供出售投資以外之非流動資產進一步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香港(註冊成立地點)	5,882	6,568
中國	<u>1,024,945</u>	<u>931,024</u>
	1,030,827	937,592
可供出售投資	<u>1,411</u>	<u>659</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032,238</u>	<u>938,251</u>

5. 收益

收益指於日常業務中已售貨品及所提供服務之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八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千港元
收益		
銷售電腦硬件及軟件	279	521
提供網絡基礎設施保養及其他服務	<u>31</u>	<u>1,692</u>
	<u>310</u>	<u>2,213</u>

6. 所得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稅項直至二零二一年為止。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因而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按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無)。

由於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無)。

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TWE乃根據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省法例註冊成立。由於TWE自註冊成立以來一直錄得稅務虧損，故並無就所得稅法(加拿大)作出稅項撥備。

7. 每股虧損

- (a)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經重列)，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重列) 二零零七年 八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106,595)	(11,146)
就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337,737	2,285,644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4.56)	(0.49)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份加權平均數約為2,337,737,000股(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約2,285,644,000股)，該計算乃假設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完成之股份拆細(將每股面值0.005港元之股份拆細為兩股每股面值0.0025港元之拆細股份)已於期初前完成。

- (b)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該等購股權及認股權證對每股虧損並無攤薄影響。

8.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4	94
減：呆賬撥備	—	(8)
	<u>14</u>	<u>86</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形式，信貸期一般由30日至60日不等。

本集團於結算日根據發票日期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扣除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日內	14	29
31日至60日	—	11
60日以上	—	46
	<u>14</u>	<u>86</u>

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9.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於結算日根據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日內	6,890	9,873
31日至60日	2,259	856
60日以上	4,458	1,522
	<u>13,607</u>	<u>12,251</u>

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星期一)舉行二零一零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之形式刊發及寄發。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獨立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執行董事陳榮謙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職務。董事會認為，基於以下原因，此舉無損問責性及獨立決策能力：

- 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之大多數；
-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全部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認為有需要時可自由地直接獲取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及獨立專業人士之意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E.1.3條，上市發行人應向其股東發出最少足20個營業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知。由於本公司及核數師需要更多時間(其中包括)就更換核數師及對本集團之審核之初步發現落實前期調整，本公司未有就股東週年大會向其股東發出最少足21個營業日的通知。然而，本公司已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於召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前向其股東發出最少21日通知。董事會認為此舉並無損害股東之權利。

競爭業務及利益衝突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管理層股東陳榮謙先生亦為Petromin之董事兼聯席主席，而執行董事Dr. Arthur Ross Gorrell亦為Petromin之董事、總裁、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陳榮謙先生直接及間接持有1,615,177份購股權，有權認購1,615,177股Petromin普通股。Dr. Arthur Ross Gorrell持有2,243,193股普通股及1,021,000份購股權，有權認購1,021,000股Petromin普通股。獨立非執行董事盧志傑先生持有262,500股Petromin普通股。

Petromin從事收購及發展石油及燃氣礦產之業務。董事會認為，Petromin之業務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任何相關聯繫人士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大維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盧志傑先生及譚杏泉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並認為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方式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以及聯交所規定及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榮謙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陳榮謙先生

Dr. Arthur Ross Gorrell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大維先生

盧志傑先生

譚杏泉先生

本公佈將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enviro-energy.com.hk。